

蔡奇调研检查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时强调

践行“光盘行动” 严格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

- 总结盘点再出发，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这件“关键小事”；
- 要充分肯定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实施近一年所取得的成绩，更要看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 践行“光盘行动”，严格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推进净菜上市。



蔡奇察看垃圾分类宣传手册

本报讯 刘菲菲 武红利 新修订的《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将满一周年。近日，市委书记蔡奇以“四不两直”方式先后到丰台区、西城区调研检查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在天桥街道主持召开会议进行部署推进。他强调，垃圾分类事关民生福祉、城市文明和首都形象，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建引领、持之以恒、久久为功，总结盘点再出发，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这件“关键小事”，不断改善首都城市环境，提升市民群众获得感。市委副书记、市长陈吉宁，市委副书记张延昆一同调研检查。

蔡奇、陈吉宁先后来到丰台区右安门街道玉林东里一区 and 西城区白纸坊街道里仁街三号院，检查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设置，察看桶内垃圾分类情况。居民能否自觉分类、准确率怎么样、清运是否及时……蔡奇向值守的分类指导员一一询问并叮嘱，分拣不能替代分类，指导员要主动指导，减少二次分拣。看到有的楼门口堆放建筑垃圾和杂物，蔡奇要求及时做好清运，提升社区环境，共建美好家园。随后，市领导来到西城区可回收物体系建设的重要站点——开阳桥可回收物中转站，察看中转站设置及运营现状。蔡奇要求，做好源头减量，建设可回收物处理体系，通过回收利用、小区共用等方式，提高垃圾综合处置利用率。

蔡奇在会上强调，要充分肯定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实施近一年所取得的成绩，更要看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推动垃圾分类工作再上新台阶。要增强“我要分”的行动自觉，更加注重居民家庭自主分类质量，提高准确率。“五一”前社区要普遍开展一次入户回访，上门听取意见，提供指导。各级单位小区、党员干部发挥带头作用，抓好“小手拉大手”“城管执法进社区”等活动，完善激励约束机制。要督促物业企业履行责任，科学设置桶站并加强值守，提高投放便利性、清洁度。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用好以奖

代补机制。深化厨余垃圾“不合格不收运”，倒逼物业企业责任落实。

蔡奇强调，要抓好清运不及时专项治理。加大收运频次，补齐设施设备短板，提升清运处理能力；加强对清运企业执法监管，坚决淘汰混装混运、多次清运不及时、整改不到位的企业；优化垃圾楼、中转站开放时间，减少垃圾前端滞留。要统筹城乡垃圾治理设施建设管理，新建和改造提升一批生活垃圾分类驿站；加紧推进可回收物交投点、中转站、分拣中心规划建设；规范大件垃圾、建筑垃圾投放点设置；优化处理设施布局、改进厨余垃圾处理工艺。

蔡奇强调，要扎实推进源头减量，持续抓好电商、快递、外卖等重点行业减量，严格执行分类规范和指引；践行“光盘行动”，严格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推进净菜上市；想办法把可降解垃圾袋成本降下来，做到居民可用可推广。可回收物体系建设是减量化、资源化的重要抓手，要力争年底形成体系。采取特许经营等方式，培育龙头企业，开展全链条运营，推动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落实垃圾异地处理经济补偿机制，探索非居民厨余垃圾计量收费，倒逼减量。

蔡奇强调，当前要梳理总结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实施的有效做法，推广典型，以利再战。市级指挥部要加强统筹协调，市城市管理委牵头编制“十四五”环卫事业发展规划，各部门履行行业管理责任，市城管执法局抓好执法检查。各区“一把手”要经常过问、上心抓。

陈吉宁指出，一年来，各区各部门精心组织、扎实推进，居民垃圾分类意识不断增强，分类收运处置体系日趋完善，工作模式逐步形成，总体成效明显。同时也要看到，基础需要进一步夯实，稍有松懈就会反弹。要正视不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突出目标和问题导向，着力巩固成效，聚焦难点攻坚，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日常管理。要深化推动全民参与，建立完善自主分类的激励约束机制，有针对性采取鼓励、引导措施，加强宣传动员，讲好群众身边的人和事，树立典型，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从易于理解、便于操作的角度，做好政策解读，增强行动自觉，促进良好习惯养成。要围绕促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目标，坚持政府推动、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科学布局原则，加快可回收物体系建设，推动可回收物回收增量和其他垃圾末端处置减量。

>> 新闻链接

垃圾不分类将由街道乡镇直接处罚

本报讯 任珊 今后，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分类投放生活垃圾、在物业管理区域占用堵塞公共空间等行为都将由街道乡镇直接处罚。5月1日起，本市下放21项行政执法职权的行使层级。与此同时，19项行政执法职权自4月1日起被取消。

取消的19项职权涵盖两方面，一是原由街道办事处和乡镇人民政府行使的生活垃圾管理、垃圾渣土管理、禁止车辆运输泄漏遗撒、食品安全管理方面的12项行政处罚权。二是原由区城管执法部门和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行使的燃

气管理方面的7项行政处罚权。比如以往由街道乡镇对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未公示可回收物目录的行为进行处罚，由于新修订的《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删除了此处罚事项，今后也不再列入基层职权中。

还有21项主要涉及城管部门“职权下放”、街镇“上岗”。5月1日起，原由城管执法部门行使的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生活垃圾管理、物业管理、燃气管理、建筑垃圾处置管理方面的18项行政处罚权、3项行政强制权还将下放至街道办事处和乡镇人民政府，并以其名义相对集中行使。

一季度北京GDP 同比增长17.1%

本报讯 姜慧梓 4月19日，北京举行2021年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发布会。今年一季度，北京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8915.9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17.1%，比2019年同期增长9.3%，两年平均增长4.6%。

农业生产呈现恢复性增长，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13.2亿元，同比增长4.9%，两年平均下降10.2%。工业生产增势良好，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1225.3亿元，同比增长35.4%，两年平均增长5.7%。服务业稳步恢复，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7677.4亿元，同比增长14.6%，两年平均增长4.5%。

北京市统计局副局长、新闻发言人庞江倩表示，一季度，北京经济总体保持回升向好态势，主要领域加快恢复，新兴动能表现活跃，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全市经济实现了良好开局。

焦点1:消费 3月份餐饮收入同比增长近2倍

随着疫情逐渐平稳，北京居民消费信心被进一步激发，北京消费市场逐渐回暖，总体消费呈现恢复性增长。一季度，全市市场总消费额同比增长24%，两年平均增长4.1%。其中，服务性消费增长18.5%，两年平均增长6.6%；商品性消费，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3560.3亿元，同比增长31.1%，两年平均增长1.5%。二者均已恢复至疫情前规模。

庞江倩表示，今年以来，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受到“就地过年”和各类促消费政策的带动，北京消费市场持续回暖。包括衣着类等在内的八大类消费，自2020年以来首次实现全面增长。

受疫情严重冲击的实体消费正加快恢复。特别是餐饮业，春节以来，北京通过发放餐饮消费券等方式激发居民外出就餐的消费热情。一季度，北京市居民人均在外饮食同比增长了23.6%，带动北京餐饮收入同比增长60.3%，其中3月当月同比增长近2倍。

除实体消费在加快修复，消费回暖的一项重要支撑是网上消费的持续增长。一季度，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实现网上零售额1127.1亿元，同比增长38.2%，占全市零售额的比重超过3成。

焦点2:物价 菜价肉价回落，CPI继续低位运行

一季度，北京居民消费价格整体保持低位，CPI同比下降0.1%。

其中，食品价格明显回落，在春节效应消退、疫情形势稳定以及天气转暖等因素作用下，食品价格在连续两个月环比上涨后，3月份环比下降3.9%。

受南菜、北菜同时上市影响，鲜菜价格大幅回落，环比由2月份上涨3.3%转为3月份下降19.4%。备受关注的猪肉价格也随着产能持续恢复而出现明显回落，自2月份以来持续下行且降幅扩大，3月份环比下降9.4%。

卜晶表示，一季度，居民消费价格总体上处在一个较低水平，主要是受到翘尾因素影响。由于去年价格总体呈现“前高后低”，导致今年一季度以来，翘尾影响负向作用明显。随着翘尾因素的负向影响作用持续减弱，同时服务类项目价格有所回升，卜晶预计，二季度各月CPI将在3月份“由降转升”的基础上，保持温和上涨态势。不过，受到猪肉、鲜菜等食品价格涨幅回落影响，CPI总体将继续保持低位运行。